

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

变更申赎简称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等规定，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1 月 7 日起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场内简称：消费 ETF，扩位证券简称：消费 ETF，二级市场交易代码：510150，申购、赎回代码：510151）的申赎简称由“消费申赎”变更为“消费 ETF”。

按照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，本次基金变更上述简称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，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：www.cmfchina.com 或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7-9555 了解详情。

风险提示：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、谨慎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7 日